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5-051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类别	中签率/配售比例(%)	有效申购数量(手)	实际配售数量(手)	实际获配金额(元)
原股东	100.00	827,515	827,515	827,515,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0421300	8,010,558,512	337,485	337,485,000
合计		8,011,386,027	1,165,000	1,165,000,000

特别提示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矽电子”、“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甬矽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1042号文同意注册。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为“甬矽转债”,债券代码为“118057”。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5年6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能够认购中签后的1手或1手整数倍的可转债,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1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116,5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116,500.00万元,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34,950.00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沟通:如确定继续履行发行程序,将调整最终包销比例;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将及时向上交所报告,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和存托凭证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可转债、可交换债和存托凭证的次数合并计算。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即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名下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含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均纳入该投资者放弃认购次数。

甬矽电子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16,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2025年6月26日(T日)结束。现将本次甬矽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甬矽电子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16,500.00万元(116.5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100元/张(1,000元/手)。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2025年6月26日(T日)。

二、发行结果

根据《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次甬矽转债发行总额为116,500.00万元,向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25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最终的发行结果如下:

(一)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甬矽转债为827,515,000元(827,515手),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1.03%。

(二)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甬矽转债总计为337,485,000元(337,485手),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8.97%,网上中签率为0.00421300%。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数据,本次网上有效申购户数为8,039,240户,有效申购数量为8,010,558,512手,即8,010,558,512,000元,配号总数为8,010,558,512个,起讫号码为100,000,000,000-108,010,558,511。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5年6月27日(T+1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中签结果将在2025年6月30日(T+2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购买1手(即1,000元)甬矽转债。

(三)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汇总

类别	中签率/配售比例(%)	有效申购数量(手)	实际获配数量(手)	实际获配金额(元)
原股东	100.00	827,515	827,515	827,515,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0421300	8,010,558,512	337,485	337,485,000
合计		8,011,386,027	1,165,000	1,165,000,000

三、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甬矽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发行人于2025年6月24日(T-2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五、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滨海大道60号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74-58121888-6786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团队

电话:010-56800332

特此公告。

发行人: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7日

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项目信息表

1	项目名称	北京世延堂龙翔连锁药店有限公司10%股权
2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日用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妆品零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办公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帽子零售;服装服饰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平谷镇北斜街191号)
3	挂牌价格	30万元
4	挂牌期限	20个工作日
5	联系人	牛女士
6	联系电话	010-66295626

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项目信息表

1	项目名称	杭州嘉事华普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
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品牌管理;医院管理;诊所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化妆品零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企业总部管理;中医诊所服务(须在中医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化妆品批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企业会员积分管理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招生辅助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体育健康服务;机械设备研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118号1802室)
3	挂牌价格	138.98万元
4	挂牌期限	20个工作日
5	联系人	牛女士
6	联系电话	010-66295626

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项目信息表

1	项目名称	江苏嘉事国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51%股权
2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疗设备租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百货销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日用化学产品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办公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宿迁市湖滨新区知创产业园2号楼632室)
3	挂牌价格	66351万元
4	挂牌期限	20个工作日
5	联系人	牛女士
6	联系电话	010-66295626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5-040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8,649,0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62%;张燕女士本次质押股份10,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20.56%,占公司总股本的3.83%;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宇翔先生、张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航星盈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共计持有公司股份75,639,6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95%;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为10,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13.22%,占公司总股本的3.83%。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燕女士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近日,公司与天津中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财”)签署《商业保理合同》,公司以应收账款保理融资5,000万元人民币,资金用途为归还银行贷款。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人张燕女士、王宇翔先生与天津中财签署《担保合同》,以张燕女士持有公司的1,000万股股份为上述借款向天津中财提供质押担保,具体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张燕	是	10,000,000	否	否	天津中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56	3.83	支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

2、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且相关股份不存在潜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宇翔先生、张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单位: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单位:股)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张燕	48,649,024	18.62	10,000,000	20.56	3.83	0	0	0	0
王宇翔	7,552,881	2.89	0	0	0	0	0	0	0
北京航星盈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9,437,706	7.44	0	0	0	0	0	0	0
合计	75,639,611	28.95	10,000,000	13.22	3.83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本次股份质押系公司控股股东为支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提供质押担保导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张燕女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其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公司也将采取各种有效的方式偿还借款,争取尽快协助控股股东解除股份质押。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5-027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和北京长鹰恒容电磁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增资扩股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签订的意向协议系双方建立合作关系的初步意向,是各方进一步洽谈的基础,本次增资的具体方案将由相关各方根据审计及评估结果进一步协商谈判,且正式的协议签订尚需要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故公司本次筹划的增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思科瑞”)拟向北京长鹰恒容电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鹰恒容”)增资人民币5,210万元,增资完成后,思科瑞持有长鹰恒容51.028%的股权。本次增资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目前本次增资事宜尚处于筹划阶段,在公司未完成审批程序、未实施完成增资事项之前,该筹划活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

一、意向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思科瑞于2025年6月26日与长鹰恒容签署了《增资意向协议》,思科瑞拟以现金方式增资长鹰恒容人民币5,210万元,增资完成后,思科瑞持有长鹰恒容51.028%的股权。

本次增资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长鹰恒容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7WML43

4、成立日期:2016年8月30日

5、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5号世宁大厦4层408号

6、法定代表人:王海鹏

7、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系统服务;货物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长鹰恒容电磁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5,00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三、意向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北京长鹰恒容电磁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内容

第一条 合作意向

1.1 甲方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规模、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市场竞争力,需引入外部资金及优势资源,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1.2 乙方具备投资实力及相关资源,有意向对甲方进行增资,双方就增资扩股事项达成初步合作意向,达成双方互利共赢的局面。

第二条 增资基本方案

2.1 增资方式:乙方以现金合法方式向甲方增资,具体方式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2.2 增资金额及股权比例:乙方拟增资人民币5,210万元,增资完成后,乙方持有甲方51.028%的股权。最终增资金额及股权比例以后续对甲方进行全面审计、尽职调查、评估结果为准。同时综合考虑甲方未来发展规划、市场估值、双方谈判情况等因素,由双方在后续正式协议中明确约定,以保障双方的合法权益及交易的公平合理。

2.3 资金用途:甲方承诺本次增资资金将用于公司技术研发、市场拓展、生产设备升级等与公司发展相关事项。

第三条 合作推进及排他性条款

3.1 乙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后,积极、高效地组织专业团队完成对甲方的尽职调查、财务审计及法律评估等工作,全面深入了解甲方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法律合规情况、资产状况等信息。甲方应秉持诚信原则,全力配合乙方的尽职调查工作,及时、准确、完整地提供乙方所需的各类资料与信息,并安排相关人员解答乙方提出的疑问,确保尽职调查工作的顺利进行。

3.2 乙方应在合理期限内完成尽职调查、财务审计及法律评估等工作,并及时向甲方反馈调查结果及核心条款协商意见。双方应在尽职调查结束后30日内,就增资金额、股权比例、资金用途等关键事项展开正式谈判。

3.3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90日内(排他期),甲方不得与除乙方之外的任何第三方就增资扩股事项进行实质性谈判、签署意向性文件或达成任何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不得向第三方提供与本次增资扩股相关的核心资料与信息,以确保乙方在排他期内拥有独家谈判地位,避免因第三方介入导致交易进程受阻或产生不必要的干扰。

第四条 保密条款

4.1 双方对本协议内容及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财务数据、技术信息等保密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4.2 保密义务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协议终止或解除后2年内持续有效。

第五条 费用承担

5.1 本意向协议签署后,双方因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产生的费用由各自承担。

第六条 正式协议签署

6.1 双方在尽职调查完成且达成一致后,在正式评估报告出具后的15个工作日内双方就本次增资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及相关文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第七条 其他条款

7.1 协议效力:本意向协议仅为双方合作意向的初步约定,不构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投资协议,具体权利义务以正式协议为准。

7.2 争议解决:因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原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7.3 协议生效: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2份,双方各执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标的公司是一家深耕电磁兼容领域的企业,建立了以复杂电磁环境下电磁兼容设计、检测与评估、软件开发、系统级电磁兼容性测试系统研制和测试方法研究、特种天线设计、雷达目标特性分析、射频识别技术等发展方向的研究格局,专门进行国防重大基础研究、瓶颈技术攻关、电磁环境效应研究与体系建设等国防科学技术研究,为客户提供包括电磁兼容(EMC)设计、仿真、测试、整改、系统集成、仪器设备研发销售和大数据在内的全面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国内电磁兼容行业的领军者。

两家企业在高可靠性电子系统的上下游环节高度互补,合作可形成“测试-防护-认证”闭环能力,尤其在军工、航天等高端市场具备显著竞争力。思科瑞增资成为长鹰恒容控股母公司,能在技术协同和资源整合上高效执行,使思科瑞在电子元器件及系统可靠性工程领域,完善成为一站式检测中心,进一步提升检测能力,增加收入的同时为投资者带来丰厚的回报。

目前本次增资事宜尚处于筹划阶段,在公司未完成审批程序、未实施完成增资事项之前,该筹划活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

五、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意向协议系双方建立合作关系的初步意向,是各方进一步洽谈的基础,本次增资的具体方案将由相关各方根据审计及评估结果进一步协商谈判,且正式的协议签订尚需要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故公司本次筹划的增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涉及的项目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对标的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整合协同发展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06 证券简称:财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5-020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自强路35号庄家金融大厦232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0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28,381,12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752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张明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磊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5,325,421	99.8687	2,854,900	0.1226	200,800	0.0087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5,287,721	99.8671	2,799,800	0.1202	293,600	0.0127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5,374,821	99.8708	2,799,200	0.1202	207,100	0.0090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5,424,821	99.8730	2,770,400	0.1189	185,900	0.0081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5,414,721	99.8725	2,779,500	0.1193	186,900	0.0082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5,613,521	99.8811	2,585,000	0.1110	182,600	0.0079

7、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5,363,821	99.8704	2,845,300	0.1222	172,000	0.0074

8、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2,767,921	99.0287	2,876,400	0.9107	191,200	0.0606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5,346,821	99.8696	2,843,800	0.1221	190,500	0.0083

10、议案名称:关于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4,768,485	99.8448	3,368,636	0.1446	244,000	0.0106

11、议案名称:关于核准2025年度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5,437,621	99.8735	2,747,800	0.1180	195,700	0.0085

1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对外捐赠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14,094,172	99.3963	14,013,149	0.6018	273,800	0.0119

1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4年度考核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4,712,821	99.8424	3,261,600	0.1400	406,700	0.0176

1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监事2024年度考核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4,785,321	99.8455	3,219,100	0.1382	376,700	0.0163

1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年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25,440,821	99.8737	2,777,400	0.1192	162,900	0.0071

1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14,428,972	99.4007	13,745,949	0.5903	206,200	0.0090

1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14,402,472	99.3996	13,801,349	0.5927	177,300	0.0077

1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14,372,972	99.3983	13,820,849	0.5935	187,300	0.0082

1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7项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14,321,072	99.3961	13,842,749	0.5945	217,300	0.009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审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91,201,921	99.4397	2,585,000	0.5233	182,600	0.0370
7	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	490,962,221	99.3891	2,845,300	0.5760	172,000	0.0349
8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12,767,921	99.0287	2,876,400	0.9107	191,200	0.0606
9	关于续聘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90,935,221	99.3857	2,843,800	0.5757	190,500	0.0386
13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4年度考核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490,301,221	99.2573	3,261,600	0.6602	406,700	0.0825
15	关于审议《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年度)》的议案	491,029,221	99.4047	2,777,400	0.5622	162,900	0.033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8《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时,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北省国有资产控股运营有限公司、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河钢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河北省国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河北财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河北达盛贸易有限公司8家股东回避表决。

2、议案16《关于修订《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依据《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调整组织架构,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职务自然免除,《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印章管理办法》等监事会相关制度同时废止。

公司应及时向监管部门及工商登记机关办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监事离任等相关备案手续。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峰瑜、侯菡斌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惠升领先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惠升领先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6月27日起,对惠升领先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基金份额简称:惠升领先优选混合C,基金份额代码:015111,以下简称“本基金”)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将其销售服务费年费率由0.40%优惠至0.01%。如本次优惠活动安排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risingamc.com)查询《惠升领先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惠升领先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000-5588)了解本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6月27日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